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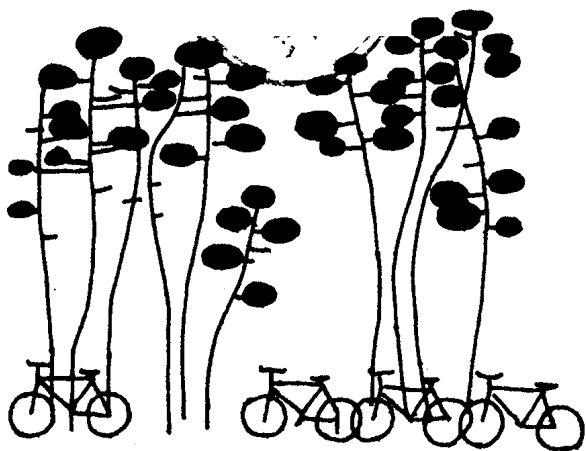
美国 李蓝

我们看花去



美国 李蓝

我们看花去



我们看花去

美国 李蓝 著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百花印刷厂印刷

787×960 $\frac{1}{32}$ · 6 $\frac{1}{2}$ · 104,000

1987年6月第1版

1987年6月第1次印刷

社目: 162增-304 书号: 10309·163 定价: 1.50元

回 首

——代序

离开台湾定居美国已经十多年了，虽然常常在纽约碰到过去的朋友，并且在某些情景中也会触及许多旧时的回忆，但终究不再是当时景物与人事，只是通过了时光隧道回头看它，仿佛象是烟雨里的图画，特别美一些，而意识里更知道它是永远不再的原因吧？

前些时有机会重返台湾，希望在我过去曾经熟悉的地方，寻找一丝一丝旧时踪迹，似乎已经渺不可得；甚至连那都市与人的风貌，也与我十分陌生了。我踟躅在街头，一时竟辨不出东南西北来。

一切的人事原来竟是这般地遥远……我真的只是一个过客而已，而今日的我，也非昔日的我。

我固然变了，台北也变了。一切已随时光而去，永远不再回了。

这部集子里的许多作品，也都是我未离开台湾前写的。隔了时间的距离，回头再来看它，旧日情怀不免一一浮现出来。那心情也有一点象自己突然在一个冬日，于旧箱篋中翻出一叠尘封的相片一样，只是我们再也走不进那年月中去了。

在异国十余年的风雨路上，我也经历了几番人生世事，而且行过了多少万里的异国天地与祖国山河。回首再看自己，竟也有“月在波心说向谁”的湛然与寂然。倒是不说也罢。

我写这篇短文时，刚从中国丝绸之路敦煌回来，从河西走廊一路数中国千秋历史，竟象是指顾之间一般。然而，我们知道在那历史的长河里，每一个人的生与死，每一个时代的故事与功过，

是累积了多少个千家万户的拼力与挣扎啊。

《我们看花去》是我个人的一段过往，是大时代一滴露珠，它曾经真实地存在过，所以也就这么写下来了。

1986年10月2日

于北京旅次

目 录

在中国的夜	(1)
山灵	(11)
水里水外	(20)
油纸灯笼及其他	(30)
某些汉子们	(36)
那一点点蚀去的岁月	(50)
废城记	(61)
活在夜里的人	(70)
时间	(82)
那条遥远的河	(85)

色之乡	(97)
山是眉峰聚，水是眼波横	(110)
条幅窗	(117)
我们看花去	(127)
有这一天	(136)
长安远	(142)
某种感觉	(156)
手记一束	(166)
春	(171)
人与鱼	(178)
南归	(189)

在中国的夜

也许是幼小时候，被蓦然拔尖起来的警报声惊吓过，对于一切的声音，便都怀有莫名其妙的戒惧心理。即使是象音乐那样美好的声音，我也不能完全接纳它。在万籁俱寂的时刻，一个人静静地坐在窗前，常常到忘我的境界，我与世间万物合为大的一体，我即是万物，万物亦是我，这是何等情境！或者象情人那样的尽在不言中，或象朋友的促膝长谈中，有一段时间的沉默，这是无声胜有声。交响乐曲中，一片排山倒海似的音响，突然来上两三秒钟休止符，此时的世界，就会叫人感到更上一层。静默所给人的力量是属于感性的，仿佛国画里的一片留白。留白的艺术有时更超过作者笔下的人物山水和翎毛，那里头可以看到作者的意境和气质。

小时候第一桩讨厌的事，就是不得不跟在大人后头，走到锣鼓喧腾的场子里去看戏，那样子拼命似地敲敲打打，仿佛把整个空气里的分子，都要鼓动起来，它能把人带到一种无可抵抗的激流里去。

近几年来，竟不知不觉地爱上了京剧。锣鼓铙钹的响声，很象家乡年里节下的逗闹。啞哑

的胡琴声是秦淮河上的旧梦，凄清荒凉，直逼到人的心底去，千回百转的唱腔和立辨忠奸的脸谱，前者是民族的声音，后者是历史的归纳。京剧里头有许多象征的东西，不象西洋歌剧直接得象是脸对脸。尤其是那种奇怪的唱腔，幽幽的象夜路上一盏灯火，美得凄惻。京剧里的青衣和旦角，又是那样美艳得慑人，那样地凄绝，这种种的不真实，往往留给人许许多多遐想的余地。

因此，为了赶去看一场心仪角儿的演出，也曾大费周章四处托人买票，或自己老老实实去排一两个小时的队。那晚就为了看周正荣和徐露的《四郎探母》，好不容易张罗了一张票，连晚饭都没来得及吃。

我也喜欢文武场穿着的那一袭灰蓝布罩衫，很中国风的色彩，有种忍气吞声和无可如何的味道。倒不是我喜欢这类性格，而是对这种民族性格的同情。这种同情，或许也可解释为乡关，亲情一类无可抗拒的感情吧。

京剧的闹场虽是夸张，却也是一种艺术。聪明的人，会将它应用到他所从事的工作上去，譬如政治、譬如企业……闹场是一种气氛的渲染，要把空气和人的精神带到他们所期望的情况里去，使人进入某种状态。西洋歌剧可就没有这一套。

乡下的野戏台子，总是用那样的闹场来招

徠观众的。在流浪的岁月里，我们随着家人从这个城市，迁徙到另一个城市，总能赶上一些不同地方的戏班上演野戏。在昏黑的露天底下，戏台上挂着几盏摇摇晃晃的马灯，招得远近的蚊蛾扑了一圈儿，把灯影都打黯了。光影在四野的风里晃荡，象是在凄惶的岁月里，慌慌忙忙地拾掇那些一刹那就要溜走的安宁或升平，或是千寻觅万寻觅，要为谁去寻那快要绷得爆裂的生命之弦下的一些什么。搭野戏台的场子，大抵是附近首富人家的打谷场或集市的买卖场所。夏天晚上，谷场的四周，在晚风的激荡下，泛起一波又一波日间剩下的秫秸气。生活在农村里的百姓，闻着那种气味，心里既亲切又踏实。场子总不会太大，恰恰容得下近村近户近百个人，有端了条凳的，有坐着矮脚儿的。老嬷嬷们穿着黑香云纱褂裤，或是浆洗得净亮的白夏布衫子，走过去能听得见一阵窸窣窸窣的响声。孩子刚洗完澡，颈项间留着扑过痱子粉的白迹子，和同伙儿捉空儿逮萤火虫或叫刮刮，把刚换的衫子都汗湿了。戏码子总离不了那些刘关张三结义、张生跳墙、许仙借伞，要不就是全本西游记或成套的桃花扇……在全中国的每一个角落，在象这样甜蜜而活泼的夜里，各种不同方言的野戏班，萍草一样在这里那里地漂泊着。对象永远是那些赤铜脸的庄稼汉，噉噉喳喳的老婆婆和一脸怨苦的小媳妇儿。锣鼓声平

息下来的时候，旱烟叭哒叭哒抽起来，蒲扇的声音也劈里啪啦响得厉害，又打蚊子又挠背。仿佛庄稼人一年到头，冬天一袋旱烟管，夏日一把白蒲扇，日子象一道车轮那样利利落落地辗了过去。

在今天这样灯火辉煌的夜晚，在数百支灯光交辉着的文艺活动中心场子里，台上的戏装，都是倍儿亮倍儿亮的丝绸罗缎，仿佛能嗅得出那上头新丝的气味，完全是太平盛世梨园里的景象，豪华、富丽。而一种升平的气氛，从台下那些装扮得入时的绅士淑女身上喧腾出来。辟辟剥剥的瓜子声，隐隐的谈笑声，来来往往的皮鞋声，以及带位小姐手电筒上一打一个斜溜的光晕里面，这种气势就更壮大起来，象是二千多年前的汉，或一千多年前的唐，它在这里蠕动，它在这里复活了。偏偏台上演的是《四郎探母》，杨延辉被困异域十八年，十八年他娶妻生子，十八年也老了他的娘亲，大了他的妹子。当他带了令箭，日夜赶程，重回老母身边，围绕在他身旁的是母亲、糟糠和手足。到了这种景况，什么诉说也代替不了寸寸柔肠的酸辛。真仿佛是幽梦回乡，似真非真，似梦非梦，正是“相顾无言，唯有泪千行”了。

场子里的空气就猝然潮湿起来，潮湿得象一阵劈头盖脸而来躲都躲不及的雷雨，锣鼓和胡琴喧哗着，声势夺人地要刻意把人们一劲儿

地往一个地方赶，轰隆隆从四方八面拥来，没一处缝隙叫你逃避得了。它唤回了人们潜在的无数无数圆不了的梦——江南江北的梦，大豆高粱的梦，白发娘亲的梦。那些老梦曾经死过，重又脱了一层壳，变了个新的，依然还是那样的梦，悄悄地游移着，游移着，象丝一样裹满了人的一身，人束在那样的茧里，日日夜夜织来织去只是那样的梦境。江南江北的杏花烟雨、黄土高原、大豆高粱；千万里以外的旧家、千万里以外的白发娘亲。

我的梦里常常出现的，是那盏遥远遥远的马灯，仿佛是一面招魂的旗幡，在我记忆里一个不知道的乡村——中国的任何一个乡村，它是那夏夜野戏台上布满了蚊蛾的马灯，灰濛濛的光晕，台下观众的脸子，模模糊糊象坟头上的鬼魂，神秘、幽凄，是属于聊斋一类带着惊异的东方之夜吧。然而，我们曾和它一同生长，它是历史的一个断面。我们无从选择地便降生在它的怀抱里，象儿女和她的母亲。

此刻那盏马灯又在记忆深处闪亮了，仿佛迎着一阵风，不停地晃着，晃着，模糊又明亮，明亮又模糊。野戏台上的锣鼓声就响在耳根，倏忽却又远去。在那无数个野戏台的夜，它是流光里的一堂布景，一幕幻灯，但它死不了，往往历史和现实在不同的背景上搬演，常常分不出谁是过往，谁是现在？

戏台上的戏，在晚上十一点钟结束了，台下人的戏却仍在上演，心里沉甸甸地，处处都牵着痛楚。走在大街上，连步子都跨不出去，也不想回家，也不想找个地方休息，只一个人在长长的大街上狠了心要把腿走断似地，漫无目标的走。那样的痛苦，或许是一种更深的甜蜜也未可知。

不管是在电影或舞台上，中国的母亲总是很典型的，就象《四郎探母》里的母亲一样。有一次从外面回家，是更深夜尽的子夜，市民住宅的两排楼房，黑黝黝的象两排城墙砌在那儿，隐隐的有灯光处，便听见哗啦啦哗啦啦洗牌的声音。我的鞋声响在巷子的水门汀上，响得真叫自己吃惊，怎样防范都阻止不了，象总也走不完那条并不太长的“长巷”。有一道微光从我邻居的窗户中透出来。那是冬天，不知从哪儿吹来的枯黄落叶，满地卷着在我脚下流窜。每家门窗都严严地关着，风却格啦啦，格啦啦这家那家不停地拍打着门窗，象是要进去检查户口。邻居住的是祖孙三代，那位老婆婆平日里满巷子跑着，找搭子打二十元一锅的麻将。一头灰白的发丝，永远穿着灰蓝黑三种颜色的几套唐装衫裤，满脸的纹路，灰扑扑的一张脸，象洗也洗不干净。她习惯性地数着手上的小钱，闲时抱着她的孙儿站在路口无所事事地张望，时不时地还带哄着唱着她自己才懂得的老曲儿，也

是不成腔调的。那晚上黄黄的灯晕里，只坐着她那个黑影，勾着脊背，一针一针在缝衣服。她脑后巴掌大的发髻，象平日一样毛烘烘的，梳不拢去。她使我忽然想起自己的祖母来了，夜里醒来瞧她在豆油灯下挂着个老花眼镜，给我们纳鞋底。瓦檠里只伸出一根黄腻腻的灯草，光影落在她脸上。祖母和母亲之间不睦，平日我们也觉得祖母实在尖刻得可以。可是，那晚上我忽然很爱我的祖母了，她的脸上透出中国女人向有的那种知命的凄伤，也许那正是一个经过许多忧患、穷困、颠沛流离的母亲所表现在脸上坚韧而悲哀的美丽吧。我在那位邻居的窗前伫立了许久，眼里竟涌出了泪水来。在这样深而静的夜里，想着千门万户里的人家，不管是在塞上高风吹啸的老北方，或在烟雨杏花的江南，一样有象我的这位老婆婆邻居，在为她们的儿女甚至孙儿女织补着衣衫鞋袜吧？

我们住的地方，人多房屋多，夜晚总有各式卖吃食的小贩在门口经过。冬天卖面茶的老汉子，推着小车，老远就听见水壶在锅炉上吱溜溜尖声怪叫着，一路跑来跑去，象盲人的笛音，一缕一丝在空巷里一声一递地追赶。卖粽子的是个苏州人，拉长了软绵绵的唱腔，极富情感地唱道：“苏州——粽子！”前两个字和后两个字之间拉得老长，似乎怀着冤屈，从亘古到如今，绵远的冤屈总是诉说了！他车子后头

是个铁皮桶子，上头掩了一堆护暖的东西，热气直从里面飘飘缈缈地钻上来。寒冬夜巷，黑糊糊的弄堂里，只见一缕轻烟，灰忽忽的，一路飘过去。卖炒花生的是个中年壮汉，声音短而干脆，有着气愤不过的声气儿。往往听见声音，跑出去，人已出了巷子头。我们常常享受到“寒夜客来茶当酒”的情景，一壶香茗，一包带壳儿的花生，脚边烤着火，能那样不分天南地北地聊到东方之既白。

搬到新居之后，因为地处偏远，我们住的二楼式住宅内搬来不过几户人家，晚上坐在楼上书房窗前，望见几十米外灯火通明的住宅区，卖吃食的叫喊声，依然在夜里沿着巷子叫卖，在十一点钟左右，那个卖肉粽的台湾人，便哑着嗓门，“罢——葬——罢——葬”地期期艾艾叫起来。附近不知哪儿来的小火车，晚上的叫声特别尖细而温柔，很象是小牛犊撒娇似地哞叫着。跟着便是隆隆的车声，远得可真象在天边上。由于我们门口的弄堂没有修好，几乎所有卖吃食的小贩都不到我们这儿来，在二楼听着那一切的声音在远方叫着，隔着一片稻田，隔着一片蛙鸣和一群飞舞着的萤火虫，只觉得自己离星更近，离世界愈远。那一切的声音，都变得低沉，变得细而悠远，仿佛隔了一个年代，隔了一个世界，有种模糊的魅惑力，象在烟雨中看江岸的渔火；或隔了纸窗，看里头的姑娘，想

看真切又看不真切，那也是一种狡黠的魅力。夜里小贩的叫卖声音，透着一股凄美而古老的苍凉感，因为一切在新在变之中，只有他们的叫卖声，千古以来，沿着同样的法则，停在一个点上。

倒不是我真的喜欢这一类的声音，有时候其中却掺杂着自己也说不明白的微妙感情，也许因了他们总是那样不变的声音。上海的小贩，在上海是那样叫着，到这儿也还是那样叫着；苏州的小贩，在苏州是那样叫着，到这儿也还是那样叫着。它们总给人一种错觉，就因为那熟悉的一点点什么吧，叫人忍不住要听。其实，也说不出为什么，譬如那晚上看了场京剧，譬如在灯影里看邻居老婆婆缝衣裳，实在都是些平常不过的事，然而，那些形象，使我有一种安全感。它使我深切地知道自己正生活在中国的城市里，因为在这世界上，有许多人不幸他们的国家陷落亡失了；也知道自己现在还是个真正的中国人，因为这世界上正有许多人，已经没有了他们的祖国。因此，我不仅觉得安全，而且也安心。

生活在这样扰乱的世界里，到处是烽火、是战乱、是杀戮和饥馑，有一块这样的地方，使我们安心地做一个中国人，使我们暂时忘记漂泊异乡的凄苦。当许多人在流离之中，而我们却免于饥馑和烽火的恐怖，是太平年代里所有